##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上午 9 点 30 分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 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,会 议应到董事 8 人,实到董事 8 人,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 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如下:

- (一)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; 表决结果: 8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- (二)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; 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(三)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; 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(四)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;

公司以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,989,018,727 股扣减回购股份 37,912,514 股(即 4,951,106,213 股)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

红利 0.50 元(含税),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47,555,310.65 元(含税)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 预案公告》,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; 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(六)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: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,为真实反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,本着谨慎性原则,公司对 2022 年度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分析和评估,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(七)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; 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(八)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: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(九)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2年度社会责任

报告》。

(十)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预 计的议案: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,对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并对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林志强先生、汤树军先生、林科闯先生、林志东先生对本项议案予以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4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公告》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,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:

经公司董事会研究,决定全资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、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、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和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2022年度进行利润分配,金额分别为1.00亿元、1.50亿元、3.50亿元和1.50亿元,剩余部分结转下年度。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续聘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及薪酬的议案;

经公司董事会研究,拟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为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根据审计师的具体工作量确定其报酬。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 务所的公告》,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;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,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。

表决结果: 8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